

北京化工大学招生办公室招聘启事

一、岗位职责

1、招考考试政策研究岗：

(1) 结合各省份高考改革方案，研究适合我校工程与科学教育特色相匹配的高考成绩、学业水平考试成绩、综合素质评价的使用办法。

(2) 建立适合我校工程与科学教育特色相匹配的人才选拔的题库，命题专家库，负责各特殊类型招生人才选拔工作。

(3) 针对不同省份高考改革方案，配合领导研究制定相关招生宣传政策，提出建设性方案或意见。

(4) 作为在全国部分中学选修课体系内开设的大学程度的选修课，研究并实施中学-大学过渡性课程“北京化工大学先修课程”建设。

二、任职条件

1、硕士学位以上，有招生、管理等部门工作经验者优先考虑，年龄小于 32 周岁。

2、具备良好的思想素质和道德操守，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；热爱本职工作，有事业心和责任感；工作踏实，耐心细致，办事效率高；服务意识强，服务态度好；富有团队精神，能团结合作；有较高的政策水平和较强的行政管理能力。

3、具有良好的语言、文字表达能力，善于与人沟通和合作；身心健康。

三、相关待遇

工资待遇依照国家和学校的相关政策办理。

四、招聘程序

自本招聘启事发布之日起应聘者即可开始报名，符合招聘条件的应聘者请将个人简历及相关证明材料(文件请命名为：姓名+硕士毕业学校+应聘岗位 X)发送至邮箱：zsb@mail.buct.edu.cn。截止日期至 2020 年 4 月 3 日。

收到应聘者材料后会及时审核，审查通过后按校内相关程序进行面试等评议。原则上只接受电子邮件投递简历，不接受现场咨询，面试时间另行通知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通信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15 号北京化工大学 38 信箱(招生办公室)
邮编：100029

联系电话：010-64435706

联系人：李老师

北京化工大学招生办公室

2019 年 11 月 20 日